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复牌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客观环境发生变化，公司预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无法按原定计划按时推进。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4 年 2 月 19 日起停牌。

2014 年 2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资产重组的议案》及《关于签订〈关于解除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协议的协议〉的议案》。

2014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终止本次重组的具体情况向投资者进行了说明。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国投新集关于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3 月 3 日（星期一）起复牌。

特此公告。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三日